

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4年修订）（以下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）第9.8.1条第（八）项规定：“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载明的的事实，公司披露的年度报告财务指标存在虚假记载，但未触及本规则第9.5.2条第一款规定情形，前述财务指标包括营业收入、利润总额、净利润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或者负债科目”，公司股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，将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。

2、本次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，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简称仍为“*ST中利”，股票代码仍为“002309”，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%。本次被叠加其他风险警示，公司股票交易不停牌。

一、股票种类、简称、股票代码以及实行其他风险警示起始日

- 股票种类：人民币普通股；
- 股票简称：仍为“*ST中利”；
- 股票代码：仍为“002309”；
- 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起始日：2024年5月14日。

二、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原因

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《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》（处罚字〔2024〕66号）（以下简称“事先告知书”），根据《事先告知书》的内容和根据《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八）项规定：“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载明的的事实，公司披露的年度报告财务指标存

在虚假记载，但未触及本规则第 9.5.2 条第一款规定情形，前述财务指标包括营业收入、利润总额、净利润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或者负债科目”，公司股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，将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 2024-050 号公告。

三、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

1、本次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，公司股票简称仍为“*ST 中利”，股票代码仍为“002309”，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5%。本次被叠加其他风险警示，公司股票交易不停牌。

2、公司已经处于预重整阶段。公司将继续积极配合重整工作推进，以期借助司法程序引入重整投资人，若重整实施完成，将解决公司相关问题，使公司重回良性发展的状态。

四、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

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仍将通过电话、邮件、互动易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，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相关规定的前提下，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应投资者的问询。公司联系方式如下：

- 1、联系部门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- 2、联系地址：江苏省常熟市东南经济开发区常昆路 8 号
- 3、联系电话：0512-52571188
- 4、传真：0512-52572288
- 5、邮箱：zhonglidm@zhongli.com
- 6、邮编：215542

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5月13日